

2023 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，我县制定了 2023 年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任务，督促部门（单位）完成了 2023 年度项目自评工作，并按照规定完成了 5 个重点评价项目。对涉及民生、城乡低保、困难救助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补助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建设等 5 个重点项目实行了绩效评价。评价等级总计 5 个“良”。

通过重点评价，我们一是将绩效评价报告上报县政府，为政府的宏观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；二是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编制同类财政资金预算依据；三是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与合理化建议及时反馈给被评价单位，督促其认真整改落实，以提高其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

通过对重点项目的评价和部门绩效自评，进一步增强了项目单位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树牢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管理理念，不断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水平。